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局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人投资前，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本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鑫富混合

基金代码 000221

交易方式 001221

基金运作方式 恒定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17,810,671.76份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债券、股票、货币市场工具等资产，使基金获得稳定的收入并力争实现资本增值。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根据宏观经济走势、政策因素、金融市场的情况变动和市场价格情况，综合运用定量分析的方法，对股票、债券及现金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进行分析，从而确定资产配置比例，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形成大类资产的配置方案。

在股权投资上本公司主要根据上市公司盈利能力、资本成本、增长能力及股价的估值水平来选择个股进行投资，同时，适度把握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带来的投资机会。

（1）价值型股票，流动性好；

（2）状况良好、尚未启用评级机制或定期有明显改善的企业发行的债券；

（3）在公司治理和制度方面等要素具备一定前瞻性的，运用收益曲线模型或其他相关指标评价出的股票；

（4）公司基本面良好，具备良好的成长空间与潜力，转股溢价率合理、有一定下行保护的可转换债。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25%+上证国债指数×75%

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7,821,671.06
2.本期利润		27,442,357.46
3.期初平均基金份额净值		1.0062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66,567.5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扣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低于所列数字。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1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9%	0.12%	0.83%	0.64%	-0.34%	-0.71%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2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联安鑫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6月13日至2015年9月30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期日期 离任日期 说明

邵黎女士，管理学士，2006年3月至2006年12月在上海国民金融理财研究中心担任项目助理工作，2006年12月至2008年5月在上海国民金融理财研究中心担任项目经理，2008年5月至2010年6月在上海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0年6月起担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期间管理基金包括国联安安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安心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鑫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基金经理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履行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没有出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不公平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5 报告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数及持有人结构变动情况

本基金持有人数为1,000人，持有人户数结构未变。

4.6 报告期内接待机构调研、沟通、交流、拜访情况

本基金未接待机构调研、沟通、交流、拜访。

4.7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核算

本基金的估值政策和核算均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29,126,307.07 2.57
2 衍生工具 - -
3 货币市场基金 3,514,267.00 0.24
4 其他 - -
5 合计 132,640,574.07 2.81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05,629,869.00 2.5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3,406,447.80 0.5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宿舍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固定资产购建、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R 社会工作 - -
S 其他 - -
T 合计 129,126,307.07 2.81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84 金隅股份 3,514,267.00 0.24
2 002234 金隅股份 3,514,267.00 0.24
3 002384 金隅股份 3,514,267.00 0.24
4 002384 金隅股份 3,514,267.00 0.24
5 002384 金隅股份 3,514,267.00 0.24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债 129,126,307.07 2.57
2 资本债 129,126,307.07 2.57
3 财政债 129,126,307.07 2.57
4 其他 129,126,307.07 2.57
5 合计 129,126,307.07 2.57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股权证。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由特定客户委托管理的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由特定客户委托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

5.10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黄金等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黄金等贵金属。

5.1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证券投资基金。

5.1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货币市场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货币市场基金。

5.1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商品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商品基金。

5.1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黄金等贵金属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黄金等贵金属基金。</p